

# 务实推进检务公开 助力检察工作健康发展

黄英杰

推进检务公开工作,既是一项重大改革,又是一场自我革命。笔者认为,全体检察人员应进一步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扎扎实实、有声有色地推进检务公开,为检察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正能量,传递好声音。

## 增强推进检务公开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要坚持“积极稳妥、规范有序、扎实深入”的工作原则,准确把握全市检务公开工作的发展方向。积极稳妥,就是态度要更加主动,行动要更加自觉,力度要明显加大。同时,要理性客观、慎重把握,不能盲目冒进。规范有序,就是要依法公开,按规章公开;要明确总体思路,分清轻重缓急,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扎实深入,就是要提高执行力,说了就算,定了就干,认真负责,一丝不苟地抓好检务公开;要把检务公开向提高工作效率和办案质量延伸,向提高公正廉洁执法水平延伸,向提高检察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延伸,突出“公开、公正、公信”的主旋律,绝不能搞为了

公开而公开的“花架子”。

## 重点围绕“四项内容”加大检务公开的力度

深化检务公开要坚持顶层设计,自上而下,顺次推开。当前,要重点围绕省检察院强调的“四项内容”,加大检务公开的力度,体现检察机关接受监督的诚意。

要加大对终结性法律文书的公开力度。在征求当事人意见并作好备案的前提下,尽快向社会公开“四书”,即:不起诉决定书、刑事申诉复查决定书、刑事赔偿决定书以及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书。另外,经涉案当事人申请,公开撤案决定书、撤回抗诉决定书以及侦查监督部门因案件具有刑事诉讼法第15条规定情形作出的不批准逮捕决定书。要防止急躁冒进,不该公开的随意公开;也不能过于保守,该公开的不敢公开。

要加大检察权运行方式的公开力度。要集中印制《检务公开目录》、《检察机关权力运行手册》以及各职能部门的办事指南,通过各种渠道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和人民群众开放。

要加大案件审查公开的力度。要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对拟作不起诉的案件、不服检察机关处理决定的刑事申诉案件、涉检信访终结案件等进行公开审查,并及时做好公开答复工作。

积极搭建多元化检务公开平台。坚持标准,保证公开效果,全力打造传统载体与信息化载体并重的多元化检务公开平台。

抓好检务公开实体大厅建设。要按照高检院和省检察院要求,尽可能将接待等候、业务咨询、控告举报申诉受理、视频接访、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律师会见预约、案件信息查询、12309举报电话等工作整合在检务公开大厅,努力实现网下“一站式”全方位服务。

抓好检察机关门户网站建设。门户网站建设和改版升级是检务公开的重头戏。要认真贯彻落实《关于统一建设和改版升级全省检察机关互联网门户网站的通知》,开展门户网站建设和改版升级工作。

抓好官方微博、微信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作用,构建更加开放、动态的检务公开新机制。提高微博的活跃度,

及时答复群众诉求,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抓好案件管理大厅、律师接待室、赃证物管理室建设。案件管理工作既是检务公开的平台,也是规范执法的载体。要进一步完善、规范、提升案件受理大厅、律师接待室、赃证物管理室建设,有效规范执法办案的业务流程,树立检察机关严格公正文明规范执法的良好形象。

## 推动检务公开不断向纵深发展

深化检务公开,主动接受监督,既需要紧抓,立竿见影;又需要长期抓,久久为功。要加强组织领导,始终保持检务公开的强劲发展态势。要正确处理“充分公开”与“严格保密”的关系,凡有利于保障公正执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不违反法律和有关规定的规定,都要予以公开。要注重检务公开的质量,以公开形式的精美、公开内容的精深、公开尺度的精准,赢得良好的公开效果。要从“公开”向“公正”、“公信”上延伸,把推进检务公开与创建文明接待室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与强化执法检查与案件文书的说理性等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着力提高检察人员的群众工作能力,着力增强执法的规范化和标准化,着力提高检察机关的执法公信力。

(作者系沧州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

## 检务公开大家谈

# 做好抽样评估 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

任国强

基层检察院建设抽样评估工作是高检院统一部署、省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的一项重点工作,省检察院专门制定《抽样评估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抽样评估的指导思想、主要任务、工作原则、评估内容、工作方法、工作步骤和工作规程,并举办了专题培训班。抽样评估工作是一项新的工作,笔者就这一问题谈点粗浅认识。

## 抽样评估工作是检验基层检察院建设水平的重要手段

基层检察院建设抽样评估工作,是采取随机抽样、综合评估的方式,了解基层检察院建设成效,总结基层检察院建设经验,发现薄弱环节,分析存在问题。所谓随机抽样,就是随机抽院评估、随机抽卷评估、随机抽人测试。随机抽院评估,是指随机选择基层院作为评估对象进行评估,在选择评估对象时,应当注意既选择工作相对较好的基层院,又选择工作条件相对较好的基层院,又选择工作条件相对较差、困难和问题相对较多的基层院。随机抽卷评估,是指随机选择案卷进行评查,既评查职务犯罪侦查案卷,也评查侦查监督案卷、公诉案卷,还要评查民事案卷。随机抽人测试,是指既全面考查被评估单位检察人员执法基本知识,又随机抽查部分检察人员的信息化应用能力。所谓综合评估,就是按照高检院《2014—2018年基层人民检察院建设规划》要求,全面评估被评估单位执法规范化、队伍专业化职业化、管理科学化信息化和保障现代化实用化情况。通过随机抽样、综合评估,准确把握基层院建设状况,科学总结基层院建设规律,为推动基层院建设向更高层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抽样评估工作是提升基层检察院建设水平的重要途径

抽样评估的核心价值是规范化,体现的是底线思维、问题意识。抽样评估在总结成绩的同时,重点是帮助基层检察院查找不足,就像医生给病人把脉一样。抽样评估的依据是规范检察工作的一系列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是基层检察院必须遵循的基本要求,比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全国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管理办法》、《2009—2013年全国检察信息化发展规划纲要》。抽样评估综合运用多种方法了解被评估单位情况,包括听取汇报、民主测评、问卷调查、查阅案卷资料、座谈走访、实地查看、现场测试等,评估结束时评估组向被评估单位领导班子反馈情况,交换意见,评估结束后向评估组的派出院提交评估综合报告。抽样评估实行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定量分析,就是按照评估依据查找不规范之处,每发现一项不规范之处则扣减相应分数,最后得分直观反映基层院建设各个方面、各个节点的规范化情况和总体运行情况。定性分析,就是既要总结成绩,也要查找问题,既要找出问题加以梳理归纳,也要分析原因挖掘问题背后的根源,还要针对问题和原因提出符合实际的改进建议,明确努力方向。

## 抽样评估工作是指导基层检察院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机制

上级检察院指导基层检察院建设,有很多行之有效的体制机制,比如高检院统筹、省级检察院主导、市级检察院主抓、基层检察院主责的上下联动工作格局,领导干部联系基层、业务部门对口指导、基层院结对共建制度、年度考核、案件评查制度等。抽样评估是指导基层检察院建设的又一项新的工作机制,既帮助被评估单位查找个性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又通过总结梳理基层院建设中存在的共性问题,研究提出解决办法和措施,加强分类指导。抽样评估与年度考核和案件评查不同。年度考核更加注重结果,看工作是否完成,完成了多少,完成的质量好不好;抽样评估更加注重过程,看工作是怎样完成的,完成的过程规范不规范。案件评查更加侧重于案件的对错,评查的对象是不捕、不诉、撤回起诉、无罪判决以及涉检访案件等重点案件,评查内容既涉及案件实体部分,也涉及案件程序部分,但重点是实体部分;抽样评估侧重于案件的办理是否规范,一般不涉及案件实体部分,评估对象也不预先设定重点案件,而是随机抽取案卷。此外,案件评查限于评查案件,抽样评估则对包括执法办案在内的基层院建设的全部工作进行全面评估。抽样评估与年度考核、案件评查等机制有机结合起来,从不同的角度、运用不同的方法,对不同的内容进行考察评价,共同构成指导基层检察院建设的机制体系。

(作者系河北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综合处处长)

# 加强业务建设 履行公诉职责

司法公正是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的要求是具体的、现实的。他们既关注执法为民、从严治警、司法体制改革等等,更关心自身的权益是否得到公正保护,自己遇到的问题是否得到公正解决。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这就要求所有司法机关都要紧紧围绕这个目标来改进工作,重点解决影响司法公正和制约司法能力的深层次问题。

省检察院公诉三处承担着石家庄、邢台、邯郸、承德、衡水等5市的死刑上诉案件及死刑抗诉案件的审查、出庭任务,人命关天,责任重大。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对于推动司法权力公正、高效、廉洁运行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为此,公诉三处提出按照政治建检、业务立检、公信树检、素质兴检、科技强检的要求,努力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 大力加强政治建设,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必须大力加强政治建设。在今后的工作中,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始终保持政治清醒和政治自觉。

坚持理论学习。严格落实每周半天的理论学习制度,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项政治教育实践教育活动成果,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

坚持执法为民。人民性是检察机关的根本政治属性。全处公诉干

警要始终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把以人为本、执法为民贯穿到执法办案全过程,热情接待来访群众,公正对待群众诉求,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正确处理好心与法、情与法的关系,坚决抵御各种因素的影响和干扰,努力从实体上、程序上、时效上全面保障司法公正的实现。

坚持服务大局。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是检察机关政治属性的内在要求。要紧紧围绕省委的重大战略部署,找准服务大局的切入点和结合点,充分发挥公诉职能,努力打击各类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坚持党的领导。要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公诉工作的领导,正确处理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关系,处理好坚持党的领导和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的关系。要坚定不移地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也要自觉公诉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和法律性的有机统一。

## 大力加强业务建设,全面履行公诉职责

在加强业务建设工作中,公诉三处坚持以执法办案为中心,以提高案件质量为重点,突出抓好办精品案件、兴调研之风等工作。

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活动。结合贯彻实施刑诉法和刑事诉讼规则,以集中授课和专题研讨的形式,组织学习新的法律法规和公诉业务。组织开展岗位练兵活动。采取多种

方式方法,开展群众性的岗位练兵活动,大力提升全处干警证据审查判断、法律适用、出庭公诉等各种能力。组织开展“精品案件评比活动”。形成人人办精品、件件出精品的浓厚氛围。组织开展“庭审观摩、庭后评议”活动。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要求全处干警观摩庭审。平时处领导坚持跟庭,适时点评,进一步提高出庭能力。组织开展“走出去,请进来”活动。分批组织全处干警到兄弟单位参观学习,以开阔视野、丰富知识。邀请理论雄厚、经验丰富的法官、警察、律师、专家和优秀公诉人传经送宝、授课研讨。组织开展文书写作训练活动。采取个人自学与集中授课相结合的方法,分专题学习写作知识,进一步提高大家的写作能力和工作水平。

组织开展理论调研活动。引导全处干警勤思考、善总结、勤动笔,大兴理论调研之风。整合办案力量。设立督导组,强化对下指导。建立两人办案组,坚持两人承办制,按组办案,滚动循环,组长对本组案件和其他工作全面负责。加强网页建设。以全省检察机关进一步推进检务公开和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上线运行为契机,充分发挥内网作用,每周将办案情况、学习情况、理论文章及新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等,通过内网页面反映出来,让信息更加快速、网页内容更加丰富、宣传力度更加强大、检务公开更加有力。

## 大力加强作风建设,展示良好形象

培养优良的作风和严明的纪律,是提高执法公信力的重要途径,也是践行群众路线的生动体现,也是加强规范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因此,必须把作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进一步巩固发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建立完善密切联系群众的长效机制,始终保持为民、务实、清廉,旗帜鲜明地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切实改进执法作风,规范执法行为,提高理性平和和文明规范水平。

进一步开展“提质增效”活动。加强办案规范化建设,严格办案时限,严格流程管理,规范各个环节

的工作,坚决克服松散懈怠现象,切实提高办案效率和工作质量。

进一步抓好办公秩序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机关各项规章制度,始终保持良好有序的工作生活秩序;严守工作岗位,妥善处理好各种情况,及时请示汇报,热情接待律师和信访群众。进一步落实各项制度。严格群众检举控告办案纪律、工作纪律和各项禁令,切实把铁规禁令作为公诉干警行为的隔离墙、高压线。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制度,坚持原则,敢抓敢管,对违纪违法行为坚决做到“零容忍”,努力用铁的纪律带出过硬公诉队伍。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公诉三处供稿)

## 本栏目结语

今年上半年,按照省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全省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省检察院政治部干部教育培训处组织省检察院机关处级以上干部开展了集中轮训工作。轮训结束后,省检察院机关各党支部和部分参训人员结合工作实际撰写了感受深刻的心得体会。本刊于7月9日起,特设“政治建检”专栏,至今相继刊发了省检察院办公室、政治部干部处、反渎职侵权局综合指导处、控告申诉检察处、公诉三处等部门集体撰写的心得体会,一经见报即在全省各级检察机关干警中引起了积极反响,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 政治建检



李献力

党中央和中央纪委分别就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提出了“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的明确要求。作为基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如何担当好这两个责任?笔者结合当前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谈一谈自己的心得体会。

要理清责任,敢于担当。作为基层检察院检察长,必须树立“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是本职”的意识,把党风廉政建设放到工作大局中去通盘考虑,与各项检察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纪检监察部门主要监督责任,要在党组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积极协助党组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党组出好主意、当好参谋。纪检书记是落实监督

# 负好“两个责任” 提升工作水平

责任的关键,必须明确自身职责,坚守责任担当。要抓住这个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牛鼻子”,把落实好“两个责任”作为当前最突出的大事、要事,务必抓住、抓紧、抓好,自觉肩负起党风廉政建设的政治责任。

要落实责任,提升公信力。基层检察院检察长作为主体责任的主要负责人,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要亲自讲党风廉政建设教育课、审阅涉及干警的举报信件、抓违法违规问题的查处、对班子成员履行“主体责任”情况及相关问题进行约谈。要发挥带头作用,通过引领示范,形成令行禁止、风清气正

的局面。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时安排部署、同时推进、同时检查、同时考核,特别是在重要事项、重要案件等可能出现廉政风险时,要同时部署违纪违法防范工作,强化事前预防、事中监督,避免出现“秋后算账”。要抓好执行监督者,明确监督对象和内容,对那些掌握执法办案权、掌握人财物的部门和干警,要作为重点对象进行监督,对审批权限、办案流程、办案时限、办案结果等以合适方式公开公示,充分利用本系统发生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对检察干警进行纪律作风和警示教育,提升干警廉洁自律意识。

央各项规定、禁令、要求,自觉纠正“四风”,敢于并善于接受社会各界监督,面对“四风”等恶俗敢于亮短揭丑,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还要有宽广的胸襟,面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要深化检务公开,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促廉洁”的理念,举办以“深入推进检务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和群众代表视察指导工作。

(作者系邱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 检察长论谈